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4-07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减持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减持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8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4日、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5)、《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0)。

2021年2月18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入公司股票合计113,555,52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自2021年2月19日至2024年2月18日，原锁定期已于2022年2月18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2023年12月1日召开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下，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

划存续期继续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7）。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113,555,522 股公司股票已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全部减持完毕，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8%。

三、其他事项说明

1、在减持期间，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约定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